

高雄市大社區

仁大工業區廠商敦睦鄰回饋金

喪葬慰問金 申請書

申請日期： 年 月 日 (填表前請詳閱後再行填寫)

寫)

被申請人(死者)	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							
	死亡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					
申請人	姓名		出生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							
	與被申請人 關係		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									
申請金額		新台幣壹萬元整													
聯絡方式	電話：() _____	行動電話： _____													
	(以上擇一填寫即可)														
匯入帳戶	郵遞區號：□□□-□□														
	縣 鄉鎮 村里 路 段 巷 弄 號 樓之 室 市 市區 鄰 街														
請將申請人之大社區農會或其他金融機構存簿封面影本黏貼於此 ※ 申請人應檢附大社區農會或其他金融機構之存簿影本，所附之存簿封面影本應可清晰辨識，以免無法入帳。															

本人證明上列各欄均覈實填寫，如有虛偽不實者，願負一切法律責任，涉及刑責者，移送司法機關辦理。



申請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

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：_____

(申請人如為未成年，應由其監護人副署簽名或蓋章)

仁大工業區廠商敦親睦鄰回饋金 請領喪葬慰問金說明

一、請領資格：

被申請人(死者)於本區設籍連續2年以上。

二、給付金額：

新台幣壹萬元整。

三、請領手續：

(一) 請領喪葬慰問金時，應檢具下列書表證件：

- 1、喪葬慰問金申請書。
- 2、死亡證明書或檢察官相驗屍體證明書，依民法第8條規定為死亡宣告者，應出具判決書。
- 3、載有死亡登記日期之戶口名簿影本或死亡除戶之戶籍謄本。
- 4、申請人與被申請人(死者)關係之證明文件。
- 5、**共同委託切結書(若受領人非配偶者，則須填寫)並經其他人簽章。**
- 6、申請人之大社區農會或其他金融機構之存簿影本。

(二) 如死亡證明書(或檢察官相驗屍體證明書、死亡宣告判決書)所載死者姓名、出生日期、死亡日期或身分證統一編號等資料，與戶籍資料記載不符時，應先洽請出具單位更正一致。

(三) 請領喪葬給付者如為未成年，應另由法定代理人(監護人)副署簽名或蓋章，並檢附該未成年人與法定代理人之戶口名簿(或戶籍謄本)影本或身分證正背面影本。

~~(四)~~ 所檢附之文件為我國政府機關以外製作者，應經下列單位驗證：1、於國外製作

者，應經我國駐外使領館、代表處或辦事處驗證；其在國內由外國駐臺使領館或授權機構製作者，應經外交部複驗。2、於大陸地區製作者，應經大陸公證處公證及財團法人海峽交流基金會驗證。3、於香港或澳門製作者，應經駐

香港或澳門之台北經濟文化辦事處驗證。所附證明文件為外文者，應檢附經上述所列單位驗證或國內公證人認證之中文譯本。

~~(五)~~ 申請人如有登載不實或刻意變造文件或以類似方法申請、涉及刑責者，本小組

將依法移送司法機關辦理，並追回所領取款項。

四、請領期限：

自被申請人(死者)死亡之日起6個月內辦理之。

五、發給方式：

逕匯至申請人之大社區農會帳戶或其他金融機構帳戶。

六、喪葬慰問金由大社區仁大回饋金每年編列預算支應，如經仁大回饋金審議小組審議刪除或經費不足時，即停止申請，並另行公告之。